

证券代码：874819

证券简称：炬森精密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东炬森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戚志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236,16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5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付更生、曹司滢、冯梓钧不再担任公司监事，改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相关职权，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陈琼、王静涛、黎善雄，同时公司届时将增设一名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基于上述，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1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236,16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取消监事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部分现行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

修订和制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96）
- （2）《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97）
- （3）《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98）
- （4）《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99）
- （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100）
- （6）《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102）
- （7）《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103）
- （8）《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104）
- （9）《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105）
- （10）《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1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236,16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置，据此，公司拟废止现行有效《监事会议事规则》，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再施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236,16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审计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因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将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陈琼、王静涛、黎善雄，其中陈琼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其中，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陈琼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236,16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广东炬森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广东炬森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6 日